

除另有界定者外，本公佈所用詞彙應與津上精密機床（中國）有限公司（「本公司」）於2017年9月12日刊發的招股章程（「招股章程」）界定的詞彙具有相同涵義。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及香港中央結算有限公司（「香港結算」）對本公佈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本公佈不會直接或間接於美國或向美國（包括美國的領土及屬地、任何州以及哥倫比亞特區）發佈、刊發、派發。本公佈並不構成或組成在美國或任何其他司法權區出售或招攬購買或認購證券之要約的一部分。發售股份並無亦不會根據美國證券法或美國任何州的證券法登記。除已根據美國證券法的登記規定進行登記或獲豁免外，證券不會在美國境內提呈發售、出售、質押、轉讓或交付。證券將不會且目前不擬於美國進行任何公開發售。發售股份於國際發售項下根據美國證券法S規例（「S規例」）以離岸交易形式於美國境外提呈發售。

本公佈僅供參考，並不構成任何人士收購、購買或認購本公司證券的要約或促使任何人士作出要約的邀請。本公佈並非招股章程。潛在投資者應閱讀招股章程有關本公司及下述全球發售的詳細資料後，方決定是否投資於據此提呈發售的股份。

Precision Tsugami (China) Corporation Limited

津上精密機床（中國）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651）

悉數行使超額配股權

悉數行使超額配股權

本公司宣佈，獨家全球協調人（為其本身及代表國際包銷商）於2017年10月13日（交易時段後）悉數行使招股章程所述超額配股權，涉及合共13,500,000股股份（「超額配發股份」），佔根據全球發售初步可供認購的發售股份的15%。超額配發股份將由本公司按每股股份5.60港元（即全球發售項下每股發售股份的發售價）（不包括1.0%經紀佣金、0.0027%證監會交易徵費及0.005%聯交所交易費）發行及配發。

本公司將於穩定價格期間結束後另行刊發公佈。

悉數行使超額配股權

本公司宣佈，獨家全球協調人（為其本身及代表國際包銷商）於2017年10月13日（交易時段後）悉數行使招股章程所述超額配股權，涉及合共13,500,000股股份，佔根據全球發售初步可供認購的發售股份的15%。

根據中銀國際亞洲有限公司與日本津上訂立的借股協議，中銀國際亞洲有限公司向日本津上借入13,500,000股股份，以補足國際發售的超額分配。超額配發股份將用作悉數退還日本津上借出的13,500,000股股份。

超額配發股份將由本公司按每股股份5.60港元（即全球發售項下的發售價）（不包括1.0%經紀佣金、0.0027%證監會交易徵費及0.005%聯交所交易費）發行及配發。超額配發股份將用以補足國際發售的超額分配。

聯交所上市委員會已批准超額配發股份的上市及買賣。該等超額配發股份預期將於2017年10月16日上午九時正開始在聯交所主板上市及買賣。

悉數行使超額配股權後的股本

於緊接及緊隨完成悉數行使超額配股權前後的本公司股權架構如下：

股東	緊接發行及配發超額 配發股份前		緊隨發行及配發超額 配發股份後	
	股份數目	佔本公司 已發行股本 百分比(%)	股份數目	佔本公司 已發行 股本概約 百分比(%)
日本津上	270,000,000	75.0%	270,000,000	72.3%
其他股東	90,000,000	25.0%	103,500,000	27.7%
總計	<u>360,000,000</u>	<u>100.00%</u>	<u>373,500,000</u>	<u>100.00%</u>

附註：百分比數字已作約整調整。

所得款項用途

誠如招股章程「未來計劃及所得款項用途－所得款項用途」一節所載，本公司自行行使超額配股權而發行及配發超額配發股份將收取的額外所得款項淨額約72.2百萬港元（經扣除本公司應付的包銷佣金及費用和開支）將由本公司用於償還本集團的銀行貸款。

本公司將於全球發售的穩定價格期間結束後另行刊發公佈。

公眾持股量

就董事所知、所悉及所信，緊隨發行及配發超額配發股份後，不少於27.7%的本公司已發行總股本將由公眾人士持有，其符合上市規則第8.08條訂明的最低公眾持股量規定。

承董事會命
津上精密機床（中國）有限公司
行政總裁兼執行董事
唐東雷博士

香港，2017年10月13日

於本公佈日期，執行董事為唐東雷博士、橋本剛昌先生及飛田野達史先生；非執行董事為西嶋尚生先生、松下真実女士及吳麗文博士；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為黃平博士、甲田英一博士及譚建波先生。